

证券代码：600301

证券简称：*ST 南化

编号：临 2016-51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9 月 2 日起停牌，并于 2016 年 9 月 9 日进入重大资产重组程序。2016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16 年 10 月 28 日进行公告。2016 年 11 月 9 日，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对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6]2256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对《问询函》进行了回复。

除上述重大资产出售外，公司正在筹划涉及资产注入公司的另一起重大资产重组事项。2016 年 10 月 28 日，公司接到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发来的《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告知函》，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连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的议案》（临 2016-29 公告），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1 月 2 日起继续停牌时间不超过 1 个月，并发布了《关于连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的提示性公告》（临 2016-30 公告）。2016 年 11 月 14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连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的议案》（临 2016-33 公告）及 2016 年 11 月 16 日《更正公告》（临 2016-35 公告）；2016 年 11 月 28 日，公司召开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临 2016-45 公告）。

2016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在南宁市南建路 26 号公司办公楼一楼会议室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了《关于连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的议案》，该议案未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公司将尽快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终止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相关议案，并尽快利用上交所“上证 e 互动”平台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就投资者关注的涉及公司本次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有关提问进行回答。公司将不晚于五个工作日内复牌。

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刊登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 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2月15日